

关于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及未能清偿到期债务
等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9 恒大 01	债券代码：155406.SH
19 恒大 02	155407.SH
20 恒大 01	149021.SZ
20 恒大 02	149128.SZ
20 恒大 03	149139.SZ
20 恒大 04	149247.SZ
20 恒大 05	149258.SZ
21 恒大 01	149467.SZ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恒大地产”）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19 恒大 01、19 恒大 02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品种一发行规模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品种二发行规模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本期债券设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和品种二总计发行规模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4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二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二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二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品种一/二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品种一/二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二票面利率及调

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品种一/二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5 月 6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6 日。其中未回售部分债券 2021 年 5 月 6 日-2023 年 5 月 5 日的利息已展期至 2024 年 5 月 6 日支付。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6 日、2021 年 5 月 6 日及 2024 年 5 月 6 日，若投资者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6 日、2021 年 5 月 6 日和 2024 年 5 月 6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其中 2021-2024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其中 2021-2024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4

年 5 月 5 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5 月 6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若投资者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支付公司债券利息。

2、20 恒大 01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5 亿元（含 45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

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8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8 日，2022 年 7 月 8 日及 2023 年 1 月 8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8 日和 2022 年 7 月 8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7 月 7 日（其中 2021-2022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7 月 7 日）。

若投资者第 2 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1 月 8 日、2022 年 7 月 8 日和 2023 年 1 月 8 日，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 月 7 日（其中 2021-2022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7 月 7 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境内其他公司债券利息在当期债券付息日前进行兑付的，则当期债券付息日将提前至该情形发生日。

兑付日：当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8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境内其他公司债券本金在当期债券回售部分兑付日前进行兑付的，则当期债券回售部分兑付日将提前至该情形发生日。

付息、兑付方式：当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当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当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3、20 恒大 02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规模：当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

债券期限：当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当期债券的第 2 年末调整当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当期债券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当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当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当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当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当期债券按面值

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5 月 26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及 2024 年 5 月 26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及 2024 年 5 月 26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其中 2021-2023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

若投资者第 2 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6 日和 2024 年 5 月 26 日，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25日(其中2021-2023年度计息期间为2021年5月26日至2024年5月25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4年5月26日,若投资者第2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5月26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4、20 恒大 03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

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登记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5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5 日及 2024 年 6 月 5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5 日和 2024 年 6 月 5 日，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其中 2021-2023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

若投资者第 2 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未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5 日和 2024 年 6 月 5 日，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其中 2021-2023 年度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

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5、20 恒大 04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9月23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3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9月2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其根据“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的决议，本期债券于2020年9月23日至2022年9月22日期间的利息支付时间，调整至2023年3月23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5年9月23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9月2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6、20 恒大 05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21 亿元（含 21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

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10月19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10月19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4年每年的10月1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其中2021年10月19日-2023年10月18日的利息已展期至2024年10月19日支付。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5年10月19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0月1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

7、21 恒大 01

发行主体：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82 亿元（含 82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证券法》（2019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

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4月27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4月27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其中2021年4月27日-2023年4月26日的利息已展期至2024年4月27日支付。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4月27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4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如有），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近日，发行人发布关于涉及重大诉讼及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等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目前，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连同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简称“发行人”）存在被提起诉讼或仲裁、未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情形，现将相关事项的金额（未经审计）及情况公告如下：

一、涉及重大诉讼的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末，发行人标的金额3,000万元以上未决诉讼案件数量共计2,002件，标的金额总额累计约人民币4,707.55亿元。

二、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末，发行人涉及未能清偿的到期债务累计约人民币 3,013.63 亿元；此外，截至 2023 年 10 月末，发行人逾期商票累计约人民币 2,059.33 亿元。

三、新增涉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截至 2023 年 10 月末，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新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如下：

(1) (2023) 粤 1502 执 709 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汕尾市城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1) 粤 1502 民初 3006 号
立案时间	2023 年 5 月 25 日
案号	(2023) 粤 1502 执 709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汕尾市城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发布时间	2023 年 10 月 9 日

(2) (2023) 粤 18 执 716 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2) 粤 18 民初 176 号
立案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案号	(2023) 粤 18 执 716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广东省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其他规避执行
发布时间	2023 年 10 月 11 日

(3) (2023) 豫 0225 执 2684 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兰考县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225民初3900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22日
案号	(2023)豫0225执2684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兰考县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4) (2023)浙0681执5961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诸暨市人民法院
省份	浙江
执行依据文号	(2023)浙0681民初6288号
立案时间	2023年8月4日
案号	(2023)浙0681执5961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绍兴诸暨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5) (2023)浙0681执3417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诸暨市人民法院
省份	浙江
执行依据文号	(2022)浙0681民初13185号
立案时间	2023年4月28日
案号	(2023)浙0681执341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诸暨市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6) (2023)浙0681执3150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诸暨市人民法院
省份	浙江
执行依据文号	(2022)浙0681民初11989号
立案时间	2023年4月23日

案号	(2023)浙0681执3150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绍兴诸暨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7) (2023)浙0681执3075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诸暨市人民法院
省份	浙江
执行依据文号	(2022)浙0681民初13184号
立案时间	2023年4月20日
案号	(2023)浙0681执3075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诸暨市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3日

(8) (2023)豫0304执843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304民初939号
立案时间	2023年7月3日
案号	(2023)豫0304执843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6日

(9) (2023)赣0103执6387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省份	江西
执行依据文号	(2022)赣0103民初6767号
立案时间	2023年8月3日
案号	(2023)赣0103执638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19日

(10) (2023) 辽0114 执4007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法院
省份	辽宁
执行依据文号	(2022)辽0114民初12993号
立案时间	2023年8月1日
案号	(2023)辽0114执400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3日

(11) (2023) 赣07 执313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省份	江西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赣07民初4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12日
案号	(2023)赣07执313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江西省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3日

(12) (2023) 豫01 执1172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2)豫01民初776号
立案时间	2023年4月25日
案号	(2023)豫01执1172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4日
------	-------------

(13) (2023) 豫0304 执849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304民初367号
立案时间	2023年7月4日
案号	(2023)豫0304执849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4日

(14) (2023) 豫0304 执846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304民初366号
立案时间	2023年7月3日
案号	(2023)豫0304执846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4日

(15) (2023) 豫0304 执977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304民初1161号
立案时间	2023年7月19日
案号	(2023)豫0304执97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6日

(16) (2023) 粤0305 执11848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3)粤0305民初2835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1日
案号	(2023)粤0305执11848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17) (2023)粤0305执11843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3)粤0305民初2846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1日
案号	(2023)粤0305执11843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18) (2023)粤0305执11847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3)粤0305民初4689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1日
案号	(2023)粤0305执11847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19) (2023)粤0305执11685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3)粤0305民初6259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1日
案号	(2023)粤0305执11685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20) (2023)粤0305执11149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3)粤0305民初4682号
立案时间	2023年8月3日
案号	(2023)粤0305执11149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21) (2023)豫0225执1581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兰考县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1)粤0103民初12280号
立案时间	2023年5月26日
案号	(2023)豫0225执1581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荔湾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22) (2023)豫0225执2685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兰考县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225民初3916号
立案时间	2023年9月22日
案号	(2023)豫0225执2685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兰考县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23) (2023)粤17执360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1)粤17民初41号
立案时间	2023年5月10日
案号	(2023)粤17执360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24) (2023)豫0304执900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省份	河南
执行依据文号	(2023)豫0304民初370号
立案时间	2023年7月7日
案号	(2023)豫0304执900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25) (2023)粤51执439号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45152Y
执行法院	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省份	广东
执行依据文号	(2022)粤51民初625号
立案时间	2023年5月30日

案号	(2023)粤51执439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	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四、房地产项目资产处置的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末，发行人通过股权转让、土地及在建工程转让、信托、代持等方式，已完成过户的房地产项目共计75个。

五、近期新增被执行的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截至2023年10月末，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新增100条被执行信息，新增被执行金额合计66.17亿元，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六、近期新增所持有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的情况

截止2023年10月末，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被执行人被冻结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较前次公告所载截至时点新增17笔，具体情况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本报告依据公开信息及相关公告内容披露。报告提及的重大事项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具有重大影响，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相关事项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恒大地产债券项目组

联系电话：010-5605227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等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附件一：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近期新增被执行明细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万元）
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3)川0181执3854号	都江堰市人民法院	45.37
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3)琼01执2136号	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23,000.00
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3)苏02执752号	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	52,275.37
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3)川0106执11558号	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	265.34
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3)川0106执11557号	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	524.16
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0	(2023)湘01执3177号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2,594.56
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0	(2023)湘01执3178号	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	3,549.80
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30	(2023)冀0302执7465号	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	0.44
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7	(2023)粤0106执24013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123.08
1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7	(2023)川05执564号	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1,965.49
1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7	(2023)粤0106执24008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17.99
1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7	(2023)津0114执9175号	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法院	79.29
1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6	(2023)赣0103执8192号	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71.43
1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6	(2023)鲁01执2539号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9,008.32
1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6	(2023)豫0225执3001号	兰考县人民法院	245.84
1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5	(2023)冀0104执12797号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2.20
1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5	(2023)川0118执2520号	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法院	12.57
1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5	(2023)晋01执2156号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50.00
1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5	(2023)豫04执292号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13,966.65
2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粤0305执13435号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38.13
2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辽02执1285号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26,943.83
2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鲁0104执6306号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21.47
2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鲁0104执6309号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30.83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万元）
2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京0111执8928号	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25.09
2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4	(2023)川0115执4504号	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法院	5.78
2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3	(2023)粤0112执15329号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321.49
2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3	(2023)粤0303执20313号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100.71
2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3	(2023)赣0703执3365号	赣州市南康区人民法院	337.39
2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3	(2023)豫0402执3390号	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319.13
3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0	(2023)豫0304执1410号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人民法院	27.77
3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0	(2023)赣0102执恢1124号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	311.01
3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0	(2023)辽0211执9007号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	407.48
3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0	(2023)皖1802执5092号	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法院	0.25
3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20	(2023)鲁0105执6736号	济南市天桥区人民法院	33.00
3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9	(2023)豫0291执4303号	开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法院	365.55
3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9	(2023)豫04执290号	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34,183.66
3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9	(2023)豫1102执2361号	漯河市源汇区人民法院	391.39
3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京0115执12239号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40.42
3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陕0117执3038号	高陵县人民法院	39.04
4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辽1403执3323号	葫芦岛市龙港区人民法院	0.35
4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粤0391执4209号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1,972.63
4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粤0391执4208号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1,672.64
4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粤0391执4207号	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524.61
4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渝0112执19491号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110.20
4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粤07执1277号	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13.49
4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苏1002执3526号	扬州市广陵区人民法院	36.13
4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8	(2023)苏1002执3528号	扬州市广陵区人民法院	20.65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万元）
4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7	（2023）粤 0112 执 15202 号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	23,399.40
4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7	（2023）粤 0605 执 27095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10.40
5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7	（2023）苏 0507 执恢 363 号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153,921.84
5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7	（2023）浙 0681 执 7567 号	诸暨市人民法院	148.22
5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6	（2023）苏 13 执 162 号	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	42,153.35
5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6	（2023）津 0116 执恢 13669 号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1,041.27
5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605 执 26916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59.58
5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605 执 26896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82.28
5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303 执 19832 号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42.27
5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川 0105 执 13597 号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	132.72
5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605 执 26915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51.62
5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605 执 26885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90.74
6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3	（2023）粤 0605 执 26888 号	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	26.94
6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鲁 1311 执 4502 号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法院	100.00
6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粤 0106 执 22838 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19.23
6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粤 0307 执 16429 号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5.16
6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闽 01 执 1773 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1,540.00
6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粤 20 执 1329 号	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316.70
6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粤 0106 执 22818 号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40.38
6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3）豫 08 执 177 号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12,649.70
6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1	（2023）冀 0903 执 3825 号	沧州市运河区人民法院	50.00
6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1	（2023）豫 0225 执 2831 号	兰考县人民法院	309.27
7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1	（2023）湘 0112 执 5943 号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	422.64
7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川 0302 执 1445 号	自贡市自流井区人民法院	1.26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万元）
7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粤07执1233号	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0.25
7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黑01执3513号	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60,194.09
7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京0115执11758号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80.48
7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内0104执2644号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人民法院	504.77
7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10	(2023)鲁0591执1989号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37.45
7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9	(2023)辽0811执1233号	营口市老边区人民法院	0.39
7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9	(2023)黔0102执10023号	贵阳市南明区人民法院	307.51
7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9	(2023)琼9003执4649号	儋州市人民法院	2,106.98
8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9	(2023)闽01执1754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9,413.33
8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桂0602执2791号	防城港市港口区人民法院	3,681.51
8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豫0291执4018号	开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法院	447.97
8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鲁01执2380号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5,367.84
8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渝0109执5991号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107.04
8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渝0109执6038号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106.51
8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渝0109执6039号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105.78
8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8	(2023)湘0112执5716号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	1,306.60
8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皖0422执3876号	寿县人民法院	52.66
8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黑0691执2171号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7,558.40
9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赣0702执5658号	赣州市章贡区人民法院	53.20
91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辽0304执2498号	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88.13
9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辽0304执2499号	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1,271.45
93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辽0304执2496号	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96.85
94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桂1421执1673号	扶绥县人民法院	334.25
95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桂0406执828号	梧州市龙圩区人民法院	51.18

序号	被执行人姓名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万元）
96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辽 0304 执 2497 号	鞍山市立山区人民法院	840.46
97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桂 0406 执 829 号	梧州市龙圩区人民法院	34.24
9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10-07	（2023）赣 0103 执 7534 号	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1,034.54
99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5	（2023）晋 108 执 1553 号	太原市尖草坪区人民法院	247.66
100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07-25	（2023）冀 0104 执 8919 号	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43,376.30

附件二：近期新增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序号	冻结股权标的企业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文号	冻结日期起 始日	冻结日期 结束日
1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3)粤 0304 执 30316 号	2023-10-23	2026-10-22
2	广州市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万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023)粤 0305 执 9026 号	2023-10-18	2026-10-17
3	海盐盛建置业有限公司	515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浙 01 民初 824 号	2023-10-12	2026-10-11
4	恒大地产集团哈尔滨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人民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黑 01 执 3422 号之四	2023-10-08	2026-10-07
5	连云港恒大城置业有限公司	19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人民法院	(2023)苏 0481 执 2545 号	2023-09-26	2026-09-25
6	恒大地产集团白洋淀温泉城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人民币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法院	(2022)桂 0702 执 2958 号之二	2023-09-25	2025-09-24
7	恒大培冠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苏 07 执 285 号	2023-08-30	2026-08-29
8	恒大地产集团广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万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苏 07 执 285 号	2023-08-30	2026-08-29
9	广州市俊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00 万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苏 07 执 285 号	2023-08-30	2026-08-29
10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苏 07 执 285 号	2023-08-29	2026-08-28
11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0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苏 07 执 285 号	2023-08-29	2026-08-28
12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桂 03 执 175 号之五	2023-08-17	2026-08-16
13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2023)粤 0309 执 8821 号	2023-08-16	2026-08-15
14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23)粤 0304 执 22506 号	2023-08-11	2026-08-10
15	深圳市恒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粤 03 执 1240 号	2023-08-11	2026-08-10
16	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	1104.12294 万元人民 币	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	(2023)冀 1102 法执执保字第 1177 号	-	-
17	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	80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人民法院	-	-	-